宁波广电集团党委

关于落实市委巡察组反馈意见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2年7月7日至8月31日，市委第二巡察组对宁波广电集团党委进行了巡察。2022年11月3日，市委巡察组向宁波广电集团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巡察工作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强化责任担当，把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抓好

宁波广电集团党委把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作为工作重中之重来抓，始终站在讲政治、讲大局、讲党性的高度，深刻认识整改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委的部署要求上来，以高度的思想自觉正视问题，以强烈的紧迫意识改正问题，切实做好整改工作。

（一）提高思想认识，把握整改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省市委有关巡视巡察的工作要求，把巡察整改作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具体举措，作为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把巡察整改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着力增强整改落实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立行立改、真纠真改、彻查彻改，不折不扣完成好巡察整改任务，真正使整改过程成为锤炼党性、锻造忠诚的过程，成为管党治党、改进作风的过程，成为争先进位、推动发展的过程。

（二）加强组织领导，明确整改任务。集团党委坚决履行牵头抓总的整改主体责任，第一时间成立集团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推进小组，加强对巡察整改工作的组织领导。聚焦市委巡察组反馈的三个方面38项主要问题逐项细化，按照“清单化、具体化、长效化”要求，分别提出立行立改、限期整改和长效持续整改的举措，形成139条具体整改措施。建立实施“台账式管理”和“销号制落实”制度，各牵头部门每周上报一次整改工作进度表，解决一事、销号一个，不漏一项、不慢一拍。集团党委每2周听取一次整改工作汇报，及时掌握整改进展，确保整改全面彻底。先后组织召开了8次党委会会议、2次党委专题会议、8次巡察整改工作推进会、4次月度工作例会，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抓实整改举措，推动巡察整改工作全面落实。

（三）坚持上下联动，狠抓督导落实。党委班子坚持以上率下，主动对标对表，自觉把自己、把职责、把工作摆进去，认真抓好自身和分管领域整改工作。集团党委书记作为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主动认领11个主要问题的整改。其他班子成员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切实抓好自己分管领域、分管部门的具体整改措施制定工作。各牵头部门各司其职，分工落实，形成了压力层层传导、责任层层落实的工作局面。集团纪委全程监督，盯紧盯实，对整改敷衍了事、消极应对的，及时发现、提醒、纠正、问责。

巡察反馈的三个方面38项主要问题，目前已经整改完成33项，正在整改5项。在巡察整改工作中，政务警告处分2人；诫勉1人；批评、教育、提醒22人（次）；解除劳动合同2人；挽回经济损失202.84万元；建立健全47项有关制度。

二、坚持问题导向，不折不扣抓好市委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

（一）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重大决策、省市委部署要求不够到位，集团改革发展缺乏实质性举措

1.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不够到位，媒体融合发展推进明显滞后”问题的整改。

（1）针对“广电集团党委对媒体融合发展重视不够、认识不足、改革步伐不够坚决，发展路径不够清晰”问题。

①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媒体融合发展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关于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的工作要求，将媒体深度融合发展确立为集团“一号工程”，研究制定《集团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实施方案》。②按照“主力军挺进主战场”要求，重新优化资源配置，深入推进融合发展一体化改革。1.压缩落后产能。关停教育科技频道以及部分受众少、影响力弱、管理不规范新媒体账号，集中力量打造以宁聚客户端为龙头的具有广电资源禀赋的新媒体矩阵。2.打造新型平台。加快推进以宁聚客户端为龙头的集团新媒体矩阵建设。3.提升内容品质。各宣传单位充分发挥广播、电视、移动客户端、微博官微、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抖音号等平台优势，大屏小屏联动，2022年出色完成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二十大、省市党代会精神等几十个重大主题宣传，累计播发相关报道超8万条（次）。外宣发稿呈现量质齐升局面，继续在全国全省城市台中保持领先地位。③探索建立“前端采集一体化、终端发布多样化”的新型采编制播流程。宁聚客户端与多媒体新闻中心等单位实现重要稿件共同策划、部分稿件新媒体首发机制。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2）针对“新媒体发展极端重要性认识不足，对集团新媒体龙头“宁聚”缺少框架性、制度性安排，发展定位不够精准，统得不够好，新媒体力量配备偏弱”问题。

①成立集团媒体深度融合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将媒体深度融合发展作为集团“一号工程”，制定《集团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实施方案》。②全力推进集团新媒体矩阵建设，重点做好宁聚客户端的新增用户数和日活跃用户数提升工作，打造以各类活动为抓手，技术服务为支撑，爆款稿件为亮点的运营体系，推出2022年度“学习强国最强学习者”答题挑战赛等近30场活动，宁聚客户端日活量倍级增长。③融合改革分短期和长期两个阶段。短期阶段是重新优化资源配置，完成广播电视两大板块实体化运作，同时赋能打造以“宁聚”移动客户端为龙头的集团融媒体矩阵，以“宁聚”移动客户端为主体，整合集团电视板块的新媒体资源，完成“一端三号”的组织架构调整，着力打造有自主采访力量、整合编辑功能、多端分发能力的融媒体矩阵。长期阶段是集团迁入广电融媒体新大楼后，用一段时间进一步深化集团内部体制机制改革，重点推进全媒体一体化发展，构建广播电视一体、内宣外宣网宣联动的主流舆论传播平台，真正实现广播电视全面融合。

该项任务整改举措①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③未完成，短期阶段计划于2023年6月底完成，长期阶段计划于2025年前完成。

2.关于“着眼全局谋划发展魄力不够大，转型发展缺乏实质性举措”问题的整改。

（3）针对“一段时期内，集团党委对广电行业面临的现实困境前瞻性、大手笔谋划欠缺，创新性改革举措少，盲目式、口号式目标多，落地落细工作部署少，工作成效普遍不理想”问题。

①坚持以党委中心组学习会等为平台，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省、市党代会精神，进一步提高党委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集团十四五规划》将在2023年底进行集中修改和优化完善，以确保提出的规划科学性和如期实现。②制定《集团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实施方案》。③召开2023年度工作务虚会，深度谋划制定年度工作思路，出台2023年度工作要点。④高度重视常态化抓好月度工作督查和重点工作推进情况跟踪专项督查，在月度工作例会暨管委会（扩大）会议、半年度工作会议上对前期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进行通报，确保按时间节点顺利推进。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4）针对“集团改革进展迟缓，工作患得患失，转型发展执行力不足。集团事业、企业双法人工作机制长期未有效理顺。对广告营收断崖式下降、经营困难、集团改革滞后等问题缺乏有效应对措施”问题。

①以集团党委为核心的集团（公司）党委会、董事会、经理层和监事会等各个治理主体的职责权限、议事规则、运行机制已理清，“一体两面”治理结构和制度体系已完成，2023年1月起已正式实施。②广播传媒中心（公司）和电视传媒中心（公司）根据集团深度融合实施方案继续深化推进，力争2023年3月底前完成实体化运作。③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深入实施下属企业关停并转改革。2023年将完成现有产业升级转型，加快形成媒体运行、智慧科技、股权投资、文化创意、影视演艺等主营业务板块。

该项任务整改举措①③已完成并长期坚持。②未完成，计划于2023年3月底完成。

3.关于“党委核心作用不够彰显，统筹把控能力还不够 强 ”问题的整改。

（5）针对“一段时期内，党委班子凝聚力不够强，党委决策的严肃性、科学性还不够高，议而不决、行而不果现象时有发生”问题。

①制定《集团党委关于进一步加强领导班子自身建设的意见》，进一步提高集团党委领导班子的能力和水平，增强凝聚力、执行力、战斗力。②严格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发挥好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作用，共同维护坚持党性原则基础上的团结和集体领导权威。③制定印发《集团“三重一大”决策管理规定》《党委会议事规则》，不断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水平。④健全完善党委会决定事项督办督查机制，定期梳理汇总落实情况及存在问题并在党委会上予以通报。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6）针对“党委班子对集团面临的经营困境，缺乏迎难担责的勇气、担当作为的冲劲，守成求稳思想较重”问题。

①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组织集团副处以上干部参加“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辅导讲座；对标对表省市党代会提出的目标任务，勇于自我加压、敢于攀高比强，提出“打造具有长三角区域影响力和竞争力的新型传媒集团”总目标，对标先行、攻坚克难，立足转型抓发展，研究制定集团产业发展三年规划。②召开党委专题民主生活会暨巡察整改民主生活会，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坚持自我革命，深挖思想根源，提振迎难而上、争先创优的精气神。③巩固拓展作风建设专项行动成果，坚持从我做起，敢于牵头协调，勇于首问负责，把主动抓、抓主动，具体抓、抓具体的要求落实到本职工作中，全力做好“加快建设现代化滨海大都市”“共同富裕先行市”等重大主题和“滨海宁波 扬帆世界”、“海丝之路文博会”、“情系二十大”系列专题发布会、“甬马”、“江河湖海共春潮”春节联欢晚会等重大活动的宣传报道，城市形象推广实现“央视天天见、联播常常有”，“宁聚”移动客户端日活量倍级增长，安全播出、网络安全做到“零事故”，2022年总体营收和利润实现10%以上增长，高质高效地完成了2022年各项工作任务，同时，班子成员带头领办2023年的48项年度重点工作，做到守责、负责、尽责。

该项任务于2023年2月7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7）针对“集团下属公司存在小弱散、主营业务不清、经营范围重叠交织、市场竞争力不强经营状况普遍惨淡等问题，缺乏有效整合”问题。

①多次召开亏损企业专题分析会，对亏损较多的企业其历史亏损成因、现状、目前面临的市场和经营风险逐一做了深度剖析，②对部分业务相近企业整合资源进行合并重组，对部分业务前景不明朗的企业在现有项目执行完毕后逐步关闭，对因财务记账原因造成的亏损自2023年起进行财务合理优化，对负有媒体融合重要任务的企业在深化媒体融合改革中加大赋能。③通过整合，已基本形成媒体运营、智慧科技、文化创意、股权投资、影视演艺等较为清晰的主营业务板块。④在《集团绩效考核办法（试行）》的基础上，对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管理效益等全面量化，并对各企业按不同的功能定位设定三个效益的权重，实现对下属企业的差异化、精准化考核。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4.关于“宣传主阵地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问题的整改。

（8）略。

（9）针对“新闻宣传深度策划有欠缺”问题。

①强化计划规划：加强与上级相关部门的前期沟通，围绕改革开放45周年、“八八战略”实施20周年、杭州亚运会等全年宣传报道工作重点展开策划，谋划制定年度宣传计划。②强化策划谋划。邀请宣传部门领导专家、驻甬媒体资深媒体人、高校新闻专业教师等组成“策划顾问团”，定期召开策划会，做到每周有重点报道、每月有主题策划、每半年有主题新闻行动，不断增强主题报道的影响力和传播力。推出了“情系二十大 说说心里话·今天我发布”系列专题发布会、2022宁波马拉松等项目；深度参与宁波市春节联欢晚会，得到市委宣传部及春晚组委会的高度肯定和感谢。该策划工作机制将在2023年全年宣传中进一步推进和完善。③强化作风建设。组织开展“新春走基层”系列媒体行动，报道我市各方留甬坚守岗位以及大型投资工程“春节不打烊”等新闻故事，推出《文旅融合促共富》《宁波年度人物回访》等大型融媒体新闻行动，以蹲点式调研采访，采制鲜活作品，讲好宁波故事。④强化业务提升。通过“走出去、请进来”和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邀请高校学者和业内专家对一线员工进行业务培训，提高采编制播人员业务技能。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10）针对“节目栏目老化固化问题严重”问题。

①常态化执行《集团关于进一步推进内容建设的意见》，鼓励在推进全媒体融合报道进程中出精品、出人才、出效益，重奖荣获国家、省新闻奖和广播电视大奖。组织开展集团2022 年度创新项目评选工作，评选出12个创新项目。②持续推进精品频率频道建设。广播重点解决部分节目同质化现象，合理调整节目结构，加快频率专业化、特色化进度，新推出《教育有声》融媒体栏目。电视重点以媒体融合为引领，以精品创研为抓手，对一些内容形式老旧、传播方式落后的节目启动关停并转，进一步加大新节目研发力度，创新研发符合宁波本地受众需求的创新型栏目节目。③推出电视主持人选拔活动，大力挖掘选用符合节目创新需要、符合融媒体发展需要的优秀年轻主持人，优化主持人队伍的年龄结构和专业结构，并将方言主持人的选拔以一个单独的门类进行综合评比，逐步扭转方言节目主持人年龄老化问题，加速主持人的迭代更新。④加强节目考评及市场分析的结果运用，通过对广播、电视、宁聚客户端自办栏目的日常听（阅）评和季度考评，以及第三方市场调研公司的数据调研分析，与绩效考核挂钩，推动节目质量提升。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11）针对“执行保密制度不够严格”问题。

召开集团保密工作领导小组会议，针对指出的问题，逐条逐项研究整改措施，扎实推进整改工作，已于2022年12月15日完成专项整改工作，并上报报告。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二）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不够有力，重点领域风险把控不够到位

5.关于“‘两个责任’”落实不够到位，清廉广电建设不够有力有效”问题的整改。

（12）针对“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还不够到位，管党治党责任向基层传导还不够有力，有的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还不够主动、缺乏主动抓、经常抓的意识。”问题。

①切实担负起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明确每年年初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每年两次专题听取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汇报。②完善《集团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五张责任清单》，党委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定期听取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汇报，研究分析党风廉政建设的新形势，解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中存在的重要问题，确保各项工作任务的落实。通过召开党委专题会、个别谈心谈话等形式，定期听取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情况，并在领导班子成员年度述职及党委年度民主生活会中书面听取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履职情况报告。规范集团“一把手”与班子成员和下属单位“一把手”、班子成员与分管范围的部门和下属单位“一把手”定期谈心谈话制度，进一步夯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解决重业务、轻党风廉政建设的思想问题。③严格落实“一案五必须”制度，多次召开廉情通报暨警示教育专题会，通报典型案例，发挥身边人身边事的警示教育作用，深化以案促改、以案促治，从源头上减少问题发生。④根据形势变化情况，对重点领域、重点岗位的风险点进行重新梳理排摸，完善内控机制，构建监事会、纪检监察、审计、法务等监督力量协同作战的内部大监督工作格局，充分发挥基层纪检网格员在最前端的“监督员”“情报员”“宣传员”作用，打造全面覆盖、分工明确、协同配合、制约有力的监督问责体系。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13）针对“集团纪委日常监督还不够深入有效，监督专业性、精准性还不够高，内部巡察没有全覆盖且成效不够明显”问题。

①制定印发《集团大监督体系实施方案》，建立各职能部门、下属单位和监事会、纪检监察、审计、法务等监督力量共同参与的大监督工作体系。②增补纪委委员，成立新一届集团纪委。建立健全纪检监督网格化队伍，先后召开纪检监察网格员专题培训会、实务工作交流会进行培训交流，提升业务素养，提高监督执纪本领。③制定印发《集团廉政文化建设方案》，设立廉洁考核指数，通过工作业绩、内部制度建设执行情况、日常检查情况、发生信访案件情况以及廉洁文化开展情况等多个维度具体赋分，提升监督的专业性和精准性。 ④在本轮市委巡察的基础上，制定集团新一轮五年全覆盖内部巡查工作方案，2023年将对部分单位和部门开展巡查。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6.关于“制度体系不完善，财经纪律执行不够严格”问题的整改。

（14）针对“制度体系没有形成完整闭环”问题。

①制定印发《集团“三重一大”决策管理规定》《党委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会向总经理授权决策事项清单》《党委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权责清单》等制度，并形成《“三会”工作指引》，确保党委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权责明确、衔接有序、协作有力、运行顺畅。②制定印发《集团干部人事档案实施办法(试行)》《集团聘用（劳动）合同管理办法（试行）》《集团员工招聘录用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对人事管理进行系统性、制度性建设。③修订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广告刊播管理的意见》《集团实物抵顶广告管理办法》《关于加强和规范广告信用指数管理的规定》等制度，同时废止《宁波广播广告经营业务流程及相关规定》等制度。④持续推进集团制度“废改立”工作，对照反馈意见举一反三，进一步查漏补缺，健全完善集团各领域各环节制度体系，织密制度笼子。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15）针对“内控机制不完善，集团对下属单位部分重大事项缺乏统筹把控和有效监管”问题。

①制定印发《集团（公司）党委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工作指引》《集团（公司）“三重一大”决策管理规定》《集团（公司）党委会议事规则》（含党委前置审议清单）、《董事会议事规则（试行）》《董事会向总经理授权管理办法（试行）》《董事会向总经理授权方案（试行）》《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决策事项清单（2023年度）》《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试行）》等一系列制度，实现对重大项目、重大资金使用、重要敏感部位出租等重大事项全覆盖，健全完善党委会决定事项督办督查汇报机制，将重大事项执行情况闭环汇报制度化。②制定印发《集团大监督体系实施方案》，通过网格化全面覆盖，多部门多维联动，纵深推进集团全面监督、精准监督、跟进监督工作，形成监督的长效闭环机制。③修订印发《集团（公司）采购管理规定》，将财政资金采购项目纳入统一管理，并对采购方案进行分级授权管理，明确重大采购方案须经党委会审议，建立了采购结果定期统计分析会议机制和异常情况预警体系，有效防范评分指标量身定做、人为指定采购单位等问题发生。④对有关负责人进行批评教育。

该项任务整改举措①②④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③已完成，将持续跟踪。

（16）针对“财经纪律执行不严格”问题。

①立行立改。制定出台《财务管理部资金安全管理措施》，并组织人员进行专项培训。开展资金安全专项突击检查，对各单位的现金结存情况、银行真实对账及留痕、职能分离控制、印签章与网银U盾的安全保管等情况进行重点检查。②严格按照现金管理条例规定，进一步规范现金报销，通过技术手段控制现金支出额度。③加快新大楼工艺设备专项资金使用进度，科学规划日常流动资金储备。④立行立改。相关账户已按规定将对应的利率上浮到位，并按约定利率补齐自上一轮中标之日起至今的利息差额。⑤立行立改。修订印发《集团（公司）财务审批管理办法》，取消处级干部财务审批权。对于大额资金支出，实行集团党委集体决策。严格履行上级及集团新出台的财务审批制度，组织开展财务审批报销规范专项检查，对发现的出差未见事项审批、活动未见方案、经费支出超标准等问题，一律退回重新补充完善材料。⑥在原有劳务费发放标准的基础上，制定出台电视板块劳务支出管理办法，统一完善相关劳务费发放标准。财务部门严格执行现金支出管理规定，通过银行打款实名认证确保劳务支出的真实性，严格审核劳务支出合同及内部审批流程，严格工作量的确认及计算标准。⑦立行立改。有关活动执行款已到账。新乡村音乐年度盛典及其配套活动择期举办。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7.关于“投资监管不到位，部分项目存在盲目决策现 象 ”问题的整改。

（17）针对“影视剧投资风险把控不到位”问题。

①制定印发《集团（公司）“三重一大”决策管理规定》，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提高决策水平，防范决策风险。②修订印发《集团（公司）投资管理办法》，对党委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下属公司等进行逐级授权管理，对股权投资、影视投资进行分类授权管理，对前期论证、中期跟踪、后期回款、投后评估等进行全过程管理。③健全完善《宁波影视艺术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宁波影视艺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体系，完善影视公司本身对项目投资的论证程序，强化混合所有制下董事会定战略、防风险作用。④对所涉影视剧项目进行重新梳理，制定“一项一策”追款方案。

该项任务整改举措①②③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④未完成，将持续跟进处置，计划于2023年底前完成。

（18）针对“基金投资缺乏有效监管。基金投资中存在合同中未有效约定好风险制约条款、回款时效力度不够、事后缺乏权益保全等问题”问题。

①修订印发《集团投资管理办法》，从人、财、事多个维度细化对投资的监管，形成长效监督机制。新项目投资上，强化与市属国企投资机构的合作。②存量项目方面：对10家基金项目进行全面排查，整理建立投资档案并委派专人管理。定期组织召开项目研讨会，评估项目前景，对有可能触发回购条款的项目提早谋划，督促基金管理公司严格按照投资协议执行。③督促项目基金管理公司切实履行管理人责任，并多次开展项目论证和洽谈。基金管理人从2022年10月到12月，每月向集团书面函告进展情况。根据项目情况，集团与基金管理公司共同协商，督促其于2023年1月15日提交了新处置方案。目前正就该方案与基金管理方及其他合伙人会商，继续优化方案，同时委派专人持续跟踪后续进展。

该项任务整改举措①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③未完成，将持续跟进处置，力争2023年底前完成。

（19）针对“企业投资急躁冒进造成损失”问题。

①全面修订《广电集团投资管理办法》，重点加强对投资的分类分层管理、前期论证的科学性和风险管控。②对9个存量文化传媒类企业项目研究评估其项目前景，对经营不佳的项目寻求转让，盘活资金。出现投资损失的四个项目均系政策指导性投资，将及时跟踪经营状态。

该项任务整改举措①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②已完成，将持续跟踪。

8.关于“资产管理不规范，出租管理有漏洞”问题的整改。

（20）针对“集团及下属单位在房产出租中存在长期未公开招租、租金确定不规范等问题”问题。

①对集团所有房屋出租情况进行全面摸排并形成清单上报。②建立集团房屋出租集中管理平台，自2023年1月1日起合同到期后一律按照新修订的《集团（公司）房屋出租管理办法》，以竞价方式公开招租。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21）针对“对出租过程中存在的直接发包、超低价出租、放任转租、门面整改赔偿不合理等问题缺乏有效监管”问题。

①对有关负责人进行批评教育。②对集团所有房屋出租情况进行全面摸排，重点对房屋公开方式、租赁价格的确定及招租程序等方面开展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③建立集团房屋出租集中管理平台，自2023年1月1日起由集团财务管理部负责统一组织管理。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22）针对“部分费用收取不及时”问题。

立行立改。相关公司所拖欠租金及水电费已全部收回。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23）针对“部分下属单位对摄像机等重要设备未建立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台账不完备”问题。

①立行立改。已完成有关固定资产转移工作。②2022年11月结合年度固定资产盘点工作，进行了账实核对，对部分单位资产管理软件与账实不符部分进行了调整，并严格落实登记、领用、转移、盘点、报废等管理审批手续。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9.关于“合同管理不严格，部分项目存在廉政风险”问题的整改。

（24）针对“合同条款执行不到位”问题。

①加强法务人才队伍建设，向社会公开招录专职法务人员，同时明确广播及电视传媒中心、影视公司等单位须配备专职法务人员或聘请法律顾问。严格落实《集团（公司）法律事务管理办法》，在合同盖章审批流程中把法务审核作为强制环节，强化法务在合同审核中的把关作用。②组成联合检查组，开展经营管理工作三项检查。③全部收齐履约保证金，并持续加强合同履约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执行。④对有关负责人进行批评教育。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25）针对“项目监管不够严格”问题。

①有关项目将按照市政府对宁波市户外广告长效管理的最新意见进行处置。②暂停与涉嫌围标、串标的施工单位的后续工程合作。重新修订《宁波广播电视发射中心工程项目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集团采购相关制度落实工程第三方审计。③对有关负责人进行批评教育。

该项任务整改举措①未完成，将持续跟进处置。②③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10.关于“综合经营能力弱，广告款物管理存在风险”问题的整改。

（26）针对“产业经营体系不完善。集团对产业经营缺少总体谋划，产业发展没有主攻和突破方向”问题。

①全面梳理调整集团产业经营体系，基本形成媒体运营、智慧科技、文化创意、股权投资、影视演艺等较为清晰的主营业务板块。②对集团产业下步发展进行整体谋划，制定产业发展三年规划，立足转型抓发展，着力推进治理体系、传统广告、产业优化、财务资产管理等方面科学转型，把智慧科技、数字经济作为主攻和突破方向，强化重构后的融媒体矩阵内容建设，增强广电媒体的市场竞争能力，形成共促高质量发展的合力，力争营业收入和利润稳中有升。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27）针对“经营考核数据不真实”问题。

①立行立改。已于2023年1月在对经营单位的考核过程中，扣回影响营收考核的绩效工资。②严格按企业会计准则收入核算租户水电费。同时，修订集团绩效考核办法等制度，对年度考核数据与年报审计数据存在差异的进行追溯调整，防止类似问题发生。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28）针对“广告款物收缴不及时”问题。

①修订《集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办法》，建立应收款项通报警示机制。修订印发《集团（公司）广告管理办法》，对广告应收款的催收、清查、核销和考核等的监督和管理工作进行全面规范。②详查相关公司广告业务各环节责任，对流程各环节相关人员进行谈话批评，并分别制订收缴或核销计划。③组成联合检查组，对集团所有广告经营单位开展应收账款管理情况及相关规章制度专项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治，并将该项工作作为每年度常规工作。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29）针对“广告实物抵顶管理不规范”问题。

①修订印发《集团（公司）实物抵顶广告管理办法》，对实物抵顶广告的审批管理、报收管理、使用管理、流程管理进行全面规范，明确要求“各经营主体在广告创收中应严格控制实物抵扣广告的情形以及抵顶金额”，严格规范抵顶实物的“收、发、存”环节操作流程。②在新一轮的商务合作谈判中，力争进一步缩减实物总量，下调实物占比。③对库存商品制定处置计划，并严格做好出入库登记和领用审批手续。④对保质期管理不善的相关业务负责人进行谈话提醒，同时要求相关经营主体对其他库存实物加强保质期管理。相关实物抵顶票据已登记入账。⑤在新修订的《集团（公司）实物抵顶广告管理办法》中，增加对实物的有效期管理和实物变现操作流程的规范要求。⑥组成联合检查组，对集团下属所有广告经营主体开展实物抵顶广告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此类检查已在新修订的《集团（公司）实物抵顶广告管理办法》中予以制度化。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三）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不够深入，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存在薄弱环节

11.关于“迎难担责不够主动，班子建设存在薄弱环节”问题的整改。

（30）针对“集团党委突出重点抓工作的魄力还不够大，对一些复杂问题和矛盾处理上顾虑多，对新媒体运营发展规律学习认识不够深入，把关定向作用发挥还不够到位”问题。

①研究制定《集团党委关于进一步加强领导班子自身建设的意见》，完善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制度体系，进一步强化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能力。②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和中央、省市委关于媒体深度融合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有关文件精神，增强学习新知识、掌握新本领的自觉性和紧迫感，加强生成性学习，激发创造性张力，与时俱进更新理念、创新方法。③研究制定2023年集团工作思路，明确重点工作任务，班子成员主动领办，分头推进。④召开党委民主生活会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巩固拓展作风建设专项行动，身体力行、迎难担责，以“不达目标誓不罢休”的坚韧执着抓好工作落实。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31）针对“班子成员及集团中层懂经营干部普遍匮乏，适应市场变化能力比较弱，编委会整体力量配备还不够到位”问题。

①制定印发并实施《集团企业经理层成员管理办法（试行）》《集团企业经理层成员选拔任用操作细则（试行）》，按照办法细则规范开展企业经理层成员的管理选任工作。②梳理企业经营管理岗位，适时面向社会推出公开招聘。③加强集团法务人才队伍建设，招录专职法务人员。明确广播及电视传媒中心、影视公司等单位须配备专职法务人员或聘请法律顾问。④配备充实编委会委员，现有编委会成员5名。目前已通过完善工作分工，确保编委会委员抓好宣传主业。⑤制定印发《集团党委会议事规则》，科学合理安排人员记录，明确会议记录要求，做到全面详实、字迹清晰。⑥召开党委民主生活会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达到“红红脸”“出出汗”效果。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12.关于“基层党建抓而不实，党建引领作用不够明显”问题的整改。

（32）针对“党委对“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理念贯彻落实不够，主动思考研究党建工作意识还不够强，“重业务、轻党建”仍一定程度存在，对基层党组织建设指导不够有力”问题。

①2022年召开2次集团党委专题会，专题听取集团党建工作汇报，对下步党建工作进行研究部署，进一步压实党建主体责任。强化领导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建立健全班子成员基层党建工作联系点制度，把班子成员抓党建工作情况列入年度述职和民主生活会的重要内容。严格落实《集团党建工作三级责任清单》，落实落细党委领导机关党建、机关党组织负责机关党建、党支部落实机关党建的“三级”具体责任清单，明确党委书记、班子成员、机关党组织负责人、党支部书记职责分工。②加强对各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情况的动态管理，2022年12月对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指导基层联系点、上党课、谈心谈话等履职情况进行抽查，并结合各支部在红色根脉强基系统中“三会一课”的落实情况和“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的学习情况，完成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年度考核，与年度绩效考核挂钩。③对个别组织建设较薄弱的支部书记进行提醒谈话。④深化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述廉评议考核工作，把党建问题整改情况纳入2022年度基层党组织书记年度述职评议考核中。⑤邀请市委党校专家为集团基层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干部进行关于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培训，并发动组织集团各支部党员干部积极参加省“之江杯”党的二十大精神知识竞赛，进一步提高党员干部的素质。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13.关于“干部日常监管存在薄弱环节，违纪违规问题 时有发生”问题的整改。

（33）针对“集团党委对干部职工日常监督、提醒不够，警示教育还不够经常。干部人事档案管理不够规范，执行个人事项报告“两项法规”还不够到位”问题。

①修订印发《集团员工处分处理规定》，加强干部职工日常管理。②扎实推进清廉广电建设，开展“集中+日常”政治性针对性警示教育，2022年共组织2批次、120余位党员干部分别前往宁波市清廉教育基地和宁波市展览馆，集中开展清廉家风教育和廉政警示教育活动。多次召开廉情通报暨警示教育专题会，通报典型案例，深化以案促改、以案促治。③制定印发并实施《集团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办法》，规范档案日常管理，并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指导检查，进一步实现审核管理常态化。对1名同志出生年月存疑问题深入调查核实，进行批评教育，责令作出书面检查，并恢复其实际年龄。同时，对相关责任部门的3名同志予以批评教育。④针对2021年度部分干部的事项报告存在不一致情况，分别对1名同志进行诫勉谈话，对1名同志进行批评教育。下步在每次的年度个人事项填报前加强工作培训和面对面辅导。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34）针对“集团对11名长期不在岗人员审核把关不够严格、管理缺失”问题。

①以分层分类、线上线下相结合，开展干部人事制度集中宣传教育，认真落实在岗人员“所在单位（部门）为主、职能部门指导监督检查”齐抓共管的管理责任。②修订印发《员工请假休假制度》。③对个别长期不在岗人员情况进行认真核查、整改。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

14.关于“队伍建设缺乏统筹谋划，人才老化断层现象凸显”问题的整改。

（35）针对“集团党委对人才队伍建设缺乏长远谋划，干部老化问题较为严重，科学使用编制理念欠缺，个别干部提任沟通酝酿不够充分，岗位机构设置比较随意，人岗分离现象较多”问题。

①研究制定《集团三年人才发展规划（2023-2025年）》。完成对集团人才需求调研及分析，合理使用事业编制资源有序招引，引进优秀紧缺人才，突出年轻化。②优化干部队伍年龄结构，常态化执行今年3月已实施的集团管理到龄干部退出领导岗位政策。③认真落实40周岁以下年轻中层干部配备要求。④加强培训，在推出二期优秀年轻干部培训班及青年英才基础上，2023年将适时启动集团第三期优秀年轻干部培训班暨全媒体人才训练营，重点发现并培养90后员工中的优秀人才。⑤制定印发《集团中层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试行）》等“3+2”干部管理选任制度，严格按程序选任干部。⑥制订出台系列干部选拔任用有关制度，并结合集团媒体融合改革，积极稳妥解决集团中层干部配备人岗分离较多的现象，真正让有为者有位、能干者能上、优秀者优先。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15.关于“作风建设还不够扎实，问题整改不够坚决彻底 ”问题的整改。

（36）针对“部分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调研少，部分内设机构服务基层意识还不够强。下属单位在一些大活动、大项目上缺乏有效联动”问题。

①重新梳理并完善集团党委成员基层联系点。②制定集团领导干部进一步加强调查研究工作制度。③建立多渠道沟通机制，设立专门信箱等各种方式了解基层情况，搜集基层意见建议，及时答复办理，切实解决基层实际困难。④在2022年度绩效考核时，将内设机构服务质量的权重从20%提高到30%，促进提升服务基层的意识和效能。⑤建立健全集团各下属单位之间大活动、大项目合作联动机制，充分发挥编委会、总经理办公会议统筹作用，由总编室、经营管理办公室等部门牵头抓总，出色完成了“滨海宁波 扬帆世界”大型融媒体行动、“2022年海丝之路文化和旅游博览会宣传推广”等重大项目。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37）针对“个别下属单位干部职工工作责任心不强，导致国有资产损失”问题。

①对巡察组提出问题，集团纪检监察部进行调查核实，并督促相关单位作出情况说明。现已基本查明原因，查清责任，查到主要责任人。②根据调查情况，按照集团相关规定启动追责问责程序，对1名同志进行批评教育、1名同志给予政务警告处分。③纪检监察部约谈5人，督促相关部门和下属单位，根据问题产生的原因，查漏洞、补缺口，举一反三，完善相关规章制度，加强日常监督管理，杜绝问题的再次发生。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38）针对“集团党委对内部巡察、审计的成果运用还不够，问题整改不够坚决彻底”问题。

①集团党委会在审议内部巡查和审计报告的同时，根据问题性质类别和领导分工，明确指定督办指导问题整改的分管领导和责任部门，下发整改单，明确整改期限，督促问题及时有效整改。②将内部巡查和审计结果及整改情况作为考核、任免、奖惩干部和相关决策的重要参考，将经济责任审计结果及整改情况纳入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的范围。③对内部巡查、审计发现的问题进行重新梳理、倒查，结合市委巡察整改，按程序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追责，共政务警告处分2人，批评教育7人，调整工作岗位2人。

该项任务已于2023年1月31日完成并长期坚持。

三、突出持续整改，着力巩固拓展巡察整改成果

当前巡察整改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果。下一步，宁波广播电视集团党委将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化整改落实，进一步巩固整改成果，以巡察整改成效促进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一）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深化理论武装，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严格落实政治学习长效化机制，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进一步体现政治担当，坚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省市党代会精神，有力有效确保党中央、省市委决策部署在集团落地生根。坚持党管宣传不动摇，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把做大做强主流舆论作为主责主业，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唱响主旋律、传播正能量。

（二）持之以恒抓整改，着力强化制度机制建设。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长期重大任务来落实，对尚未整改到位的加快速度、按期交账，对需持续落实的坚持标准不降、抓常抓长，对已经整改落实的巩固提升、防止反复，做到整改不到位不罢手、不彻底不收兵，确保每个问题都整改到位、取得实效。注重举一反三，标本兼治，既拿出“当下改”的具体举措，又建立“除病灶”的长久机制，建立健全问题及时主动发现、有效解决闭环工作机制，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消除盲区，堵住漏洞，切实做到整改一个问题、完善一项制度、固化一套机制。同时，加强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纠正、严肃处理违反制度机制的行为，维护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三）全面从严担责任，全力打造清廉广电集团。以打造“清廉广电”为抓手，严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细落实“五张责任清单”，强化“四责协同”机制，健全完善大监督体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抓好党委班子自身建设，提升党委班子的政治能力和政治定力，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形成良好政治生态。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和好干部标准，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全面增强党员干部能力本领，锻造过硬作风，持续提升干部队伍干事创业精气神，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地生根。

（四）担当作为勇争先，奋力推进广电高质量发展。坚持以巡促改、以巡促建、以巡促治，坚持“四个融入”，将巡察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集团媒体深度融合改革和高质量发展的成效上，树立前列意识、创新意识、发展意识、责任意识，增强时不我待的紧迫感和履职尽责的责任感，坚持以党建为引领，立足融合抓改革，立足创新抓品牌，立足转型抓发展，立足规范抓管理，立足长效抓队伍，加快打造具有长三角区域影响力和竞争力的新型传媒集团，以广电集团实实在在的工作实绩和发展成效向市委交出一份满意答卷。

中共宁波广播电视集团委员会

2023年3月20日